

证券代码：839585

证券简称：杰迈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北京杰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2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唐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北京杰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与其签订附生

效条件的《持续督导解除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拟由五矿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双方拟就前述事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北京杰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顺利变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杰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杰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